关于拟同意溆浦县大卫美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终止办学的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及其《实施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溆浦县大卫美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举办者提出、决策机构同意。经审核，拟同意该机构终止办学并注销办学许可证，现予以公示。

一、 学校名称：溆浦县大卫美术培训中心有限公司

二、 办学地址：溆浦县卢峰镇东风街105号门面水码头附近

三、 举办者：王阿雪

四、 校长：王阿雪

五、 法定代表人：王阿雪

六、 学校类型：校外培训机构

七、 办学内容：艺术类(美术)

八、 办学层次：非全日制教育培训

九、办学类别：营利性民办校外培训机构

公示时间为2025年4月28日至2025年5月5日。公示期内，如对上述终止办学存在异议，可通过邮寄或电子邮件（扫描件）的方式实名反映。我们将对有关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并为反映人保密。

地 址：溆浦县政务中心大厅68号窗口

联系人：徐强

联系电话：15074592550

电子邮箱：[1174261565@qq.com](mailto: 1162751080@qq.com)

溆浦县教育局

2025年4月27日